

2022 年度
福州高新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
二、收入决算表	23
三、支出决算表	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8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4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以及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酒类食品、食盐，下同）、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相关规定草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统筹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完善市场监管机制；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协调督促相关行业监管部门按照分工依法对市场主体加强监管；依法组织实施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工作。

依法承担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经济秩序的责任，负责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虚拟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及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标准的实施；推动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管理全县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

统筹推进质量建设，牵头制定质量强区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各部门各行业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动经济、社会等领域质量全面提升；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和公共支撑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各行业各领域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依法实施缺陷产品和不安全食品的召回制度。

统筹推进高新区品牌建设。推动完善品牌培育激励机制，鼓励、引导市场主体申报驰（著、知）名商标、名牌产品以及国家、省、市政府质量奖等各类品牌荣誉；鼓励开展品牌价值评价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

承担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督管理责任；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负责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的应急管理和产品召回的监督实施工作。组织实施相关药品质量管理规范。

组织指导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承担监督管理产（商）品质量的责任。负责产品、商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管理产品、商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依法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承担职责范围内的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指导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处理及相关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监督管理工作。

依法组织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的责任，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

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监督管理拍卖行为，负责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

组织指导各类市场主体、商品交易市场信用分类管理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

承担市场监管的科技与认证工作，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科技项目；组织开展本部门科技相关项目申报工作；负责全区认证监管工作。

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负责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规范和监督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依法监督管理计量检定及检验检测机构。

承担本区域内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与节能监督管理责任。按规定报告特种设备事故，并根据规定权限组织或参与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纳入管委会相应的应急处置与救援体系；监督检查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指导各类企业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以及上级授权范围内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指导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的行政许可工作。

承办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6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1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福州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

“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围绕打造“宜学宜业宜居宜游”一流大学城和中国东南（福建）科学城的目标，结合“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紧紧围绕高新区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以“抓招商、促动建、强产业”为载体，着力转作风、强服务、办实事。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依法履行职责，扎实推进市场监管各项工作，服务市场主体，创新工作机制，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我局在首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申创工作中表现突出，受到市政府通报表扬。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提升服务，促进高新区经济发展

1. 企业登记稳步增长。截止12月31日，新登记企业4205户；新增个体户2399户；受理工商各类变更、备案类登记8133件，注销登记1895件；受理食品经营许可各类登记1407件；受理药品、医疗器械各类登记、备案122件；受理食品生产许可各类登记63件，受理特种设备各类登记704件。

2. 优化企业开办流程。压缩开办企业时间，开办时间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企业设立现场受理后2个工作日内发照。制定企业开办“一网通办”服务指南。推行名称自主申报和设立登记一并办理，实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

3. 优化企业简易注销。扩大企业简易注销适用范围，压缩企业简易注销公告时间至 20 天。探索建立企业简易注销容错机制。

4. 完成年报催报工作。开展点对点电话催报的同时，结合日常监管上门服务企业开展年报催报，同时通过辖区楼宇、物业 LDE 显示屏、利用移动新媒体群发短信、微信公众号及各科室企业监管群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共发放宣传资料 1000 余份，群发短信 10000 余条，基本上做到了户户明白，尽人皆知，按时完成企业年报工作。

5. 推进信用体系建设。一是结合双随机检查及日常的专项整治，对辖区企业及个体工商户进行分类监管，根据“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企业 427 家。对于新注册的企业，积极配合区信用办上传信用承诺书 4000 余份，指导企业开展信用承诺工作。二是开展信用帮扶取得新成效。积极帮扶信誉好的企业参加各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评选活动，2 家省级“守合同、重信用”正在参与当中。同时配合区党群部对福建仙芝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 22 家企业开展诚信企业评选工作。

6. 加强质量强区建设。一是福建仙芝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辉阳申缆有限公司荣获第六届福州市政府质量奖（正在公示期），实现了高新区该项目零的突破；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荣获 2021 年福州市专利奖金奖，

福建浩蓝光电有限公司、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荣获 2021 年福州市专利奖优秀奖，北卡科技有限公司荣获 2021 年福建省专利一等奖。二是在 2021 年度全省试点园区标准化建设评价（评估）中，福州高新区蝉联试点园区“标准研制专项”第一名；三是牵头制定的福建省地方标准《工业（产业）园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规程》已经顺利通过审查，待省市场监管局批准发布；指导福建中凯检测有限公司参与福建省地方标准申报工作，该公司参与的《赤潮预警检测技术规程》标准已纳入 2022 年第一批福建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四是推动园区规划建设、企业生产制造、技术支撑服务等重点领域的标准研制，先后 30 多次赴企业调研，针对性地给出了“一企一策”的标准化建议，助推企业实施标准化战略，助力企业提质增效。

7.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一是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工作，福州高新区被国家知识产权局确定为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园区（全省仅 2 家）。二是强化知识产权宣传。联合福建省市场监管局、福州市市场监管局，以全程网络直播的形式，开展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福建（福州）地区活动，进行了省、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状况白皮书的发布，公布了福建省知识产权执法十大典型案例和福州市 2021 年度打击侵权假冒典型案例。三是深化“知创”平台建设。持续建设“知创福建（福州高新区）”知识产

权公共服务平台和福州高新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不断优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协助福州市知识产权局建设中国（福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福州分中心、福州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两个市级平台。围绕打造“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目标，积极引进和培育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机构分支机构和其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二、强化监管，筑牢民生安全防线

1.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

（1）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监管。一是召开进口冷链食品安全暨疫情防控工作约谈会。召集辖区 17 家进口冷链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进行责任约谈，通报了 2021 年高新区进口冷链食品安全和疫情防控整体情况，并对 2022 年食品安全和疫情防控工作进行详细部署。二是开展进口冷链食品及相关从业人员风险排查和整改专项行动。一方面在原已建立档案的基础上，进一步全面摸底贮存进口冷链食品冷库，共计摸排涉进口冷链食品经营企业 9 家，食品生产企业 6 家，共计 22 个冷库。另一方面对辖区内涉进口冷链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开展全覆盖检查，同时委托第三方机构对进口冷链食品、外包装、环境等开展核酸检测，截至目前共计检测 594 份样品，结果均为阴性。三是强化涉阳食品疫情处置。会同卫生、公安、乡镇等单位，妥善处置冻北极贝、火龙果等涉疫突发事件。四是开展进口冷链疫情防控应急演练桌

面推演。在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大环境下，使各部门明确和熟悉进口冷链食品应急处置预案中所规定的职责和程序，提升和检验各部门协调配合以及对涉疫进口冷链食品应急处置的能力。

(2) 落实重点人员监管。一是**突出餐饮行业监管。**将餐饮从业人员核酸检测情况列入日常检查清单，按照《福建省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的规定》对餐饮单位开展专项检查，今年以来共计出动执法人员 1756 人次，检查餐饮服务单位 829 家次，立案查处 2 起，责令整改 23 家次。督促餐饮从业人员按照要求频次做好核酸检测，并及时上报疫情防控指挥部，今年以来已向全区餐饮服务单位发送 1.2 万余条短信通知。二是**督促零售药店从业人员核酸检测及疫情防控的各项工作**，期间共督查零售药店 98 家次，责令整改 33 家，停业整顿 2 家。

(3) 加强“四类”药品零售监测。督促辖区内零售药店做好销售“四类”药品审核登记上报工作，截至 12 月 31 日，共审核上报 110056 条信息。

(4) 强化进口非冷链物品监管。检查经营主体 19 家次，发放告知书 4 份，责令整改 2 家。将福建奥安尼斯食品有限公司非冷链进口无法提供消毒处理证明情况、闽都创新实验室存在高风险非冷链集装箱货物进口情况通报区防疫指挥部、教卫局等并上报市市场监管局。

2. 强化食品安全监管

(1) 深化校园食品安全综合治理。一是开展监督抽检，落实严管制度，今年以来开展学校周边食品经营单位抽检 71 个批次，其中不合格 3 批次，已按照要求完成核查处置。二是联合区教卫局、综合执法局、南屿镇及村镇办等部门开展春秋两季学校食品安全联合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229 人次，检查学校食堂 65 家次，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 38 家次。三是推进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等智慧管理模式，提升学校食品安全管理水平。截止目前，辖区内学校食堂已全部实施“明厨亮灶”，幼儿园食堂全部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达 100%。四是开展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食品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工作。对辖区内集体用餐配送单位进行全覆盖检查，目前辖区内 4 家集配单位已全部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及 HACCP、ISO22000 体系认证。

(2) 完善食品安全“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一是开展食品流通环节“一品一码”约谈暨专题培训会 2 场，共 20 余家企业参加；二是开展新设立企业的点对点培训，要求新设立企业关注一品一码的微信公众号，对于部分企业开展点对点培训，共培训企业 6 家；三是保障数据质量，目前辖区共注册 205 家，其中食品生产企业 69 家，批发 36 家，批零 100 家，共计产生数据 1579 万条。

(3) 开展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一是组织部署，明确职责。结合辖区实际，制定《福州高新区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并召开工作动员部署会，对工作任务进行分解细化，突出重点。二是摸底排查，集中整治。专项行动以来共计摸排生产经营单位底数 1351 户，出动执法人员 2689 人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 1256 户，检查覆盖率达 93%，发现风险隐患 95 个，均已完成整改。

(4) 开展夏季食品安全攻坚专项行动。以校园周边、万达商圈、正荣广场、中海金街等为重点检查区域，以食用油生产经营企业、大中型餐饮单位、单位食堂、网红餐饮店等为重点检查对象开展重点整治。专项行动以来，共计出动检查人员 238 人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108 家次，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均已责令限期整改到位。

(5) 开展各类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今年以来开展包括食用油、生产经营含金铝箔粉食品、长江禁渔、畜禽产品安全等 15 个专项整治工作。各类专项行动共计出动执法人员 1076 人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 452 家次，全面消除各类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6) 开展企业食品安全管理员考核工作。组织食品生产环节人员通过“食安员”抽考 APP 系统参加食品安全管理人

员考核工作。计划参加企业 69 家，目前已全部完成考核，覆盖率达 100%，合格率 100%。

(7) 加强重要节点食品安全保障。一是提前介入，消除隐患。严格审定重大活动期间食谱菜谱，并对原料采购、加工环境、健康管理、餐具消毒及食品留样等关键环节，开展全方位的食品安全评估检查。二是全程监督，重点巡查。实行驻点保障，全程监督，驻点执法人员对承接单位的食品原材料采购验收、加工操作流程等全程跟踪监管。三是快速检测，科学保障。提高保障水平，科学防范风险，加大食品快检工作力度，对食品原料及餐饮具进行农药残留、洁净度等重点项目的食品安全快速检验。今年以来，圆满完成福耀大学开工仪式、中高考、数字峰会、司法考试期间的食品安全保障任务，实现重大活动食品安全零事故。

(8) 稳步推进监督抽检和快检工作。制定监督抽检方案及计划，完成本年度监督抽检招投标工作，2022 年我区监督抽检计划共计 694 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 280 批次。截至 12 月 31 日，已完成监督抽检 799 批次，不合格 20 批次，完成快速检测 15238 批次，不合格 79 批次，均按照要求开展核查处置和立案调查。

3. 扎紧药械安全红线

(1) 强化日常监管。一是做好药品安全、疫苗质量监管以及药品零售企业新开办和换发证现场核查，共出动执法人员 145 人次，检查企业 66 家次，责令整改 20 家，新开办 6 家，换发证共计 6 家。二是做好医疗器械安全监管以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现场核查工作。共出动执法人员 155 人次，检查企业 73 家次。核查新开办企业 19 家，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11 份，主动注销 6 家；三是聘请第三方机构对辖区内部分药品医疗器械经营单位开展风险评估。其中药品经营企业 20 家，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3 家。

(2) 开展专项整治。一是开展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专项整治工作。要求执业药师和驻店药师如实填报信息材料，共 51 家药品零售企业、102 名药师面签在岗承诺书，发现 3 位执业药师存在“挂证”行为，不予通过。二是开展中药饮片、医疗器械质量安全风险隐患排查等专项整治工作，共收到 269 份自查表，出动执法人员 296 人次，现场检查企业 137 家次，责令整改 51 家。三是开展儿童化妆品、化妆品“线上净网线下清源”等专项整治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66 人次，检查化妆品经营企业 33 家，责令整改 5 家。

(3) 建设规范药房。制定《关于开展福州高新区基层医疗机构“规范药房”建设试点工作》，聘请第三方机构协助

开展基层医疗机构“规范药房”建设试点指导工作，共有56家医疗机构通过“规范药房”验收。

4. 筑牢特种设备安全防线

(1) **强化日常监管。**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要求，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攻坚行动。抽查维保单位158家次，抽查特种设备348台套，发出监察指令书26份，日常监管完成率100%。

(2) **开展专项行动。**其中起重机双限位排查整治，全区153台，已确认153台，已确认比率100%；排查压力管道使用单位使用单位35家，涉及管道10053.1米，其中合格使用8916.1米，待整改压力管道1137米，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

(3) **加强行政约谈。**结合重点时节特点，强化安全监管，召集2家危化品约谈会、21家起重机使用单位进行集体约谈，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主体责任。

三、维护秩序，不断增强市场稳定

1. 畅通投诉举报。截至12月31日，12315平台处置投诉举报5186件；12345平台处置投诉举报2307件；信访平台处置信访96件，化解帮帮团舆情2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6万4236元。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能够做到息诉息访，妥善处置。一是针对近期投诉量增大的问题，约谈瀚浩传媒、慧码教育、生涯教育等公司。二是组织涉嫌

违法投诉举报件审查专题会 2 场，联合审查 12315 平台涉嫌违法投诉举报 62 件。三是配合综治信访中心开展信访工作条例知识问答，共收集到 4 份参与记录。

2. 开展点题整治

(1) 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目前福州高新区有 12 家校外培训机构。其中 3 家未与学生签订合同，已责令整改，其余 9 家机构暂未发现相关违法问题。

(2) 网络餐饮专项整治。以校园周边、万达广场等人员密集的区域为重点区域，以“网红店”、无就餐场所外卖餐饮店等为重点对象开展监督检。今年以来共计检查网络餐饮服务提供者 316 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668 人次，处理投诉举报网络餐饮 124 起，其中 E 治理线索 4 起，已处理 3 起。推动整改未及时变更食品经营范围、从业人员未取得健康证明、未按规定履行食品安全管理责任等 95 条问题。

(3) 校园周边文具玩具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摸检查校园周边经营主体 43 家次，发现问题 4 家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1 份。组织 14 家经营户签订《玩具文具诚信经营承诺书》，发放 14 份《售卖文具玩具行政指导书》，现场销毁三无玩具 38 件，下架厂名厂址标注不规范电风扇 3 批次，三无抢红包抽奖类磁铁 1 批次、水弹枪 1 批次、皮筋枪 2 批次。

3. 开展专项治理

(1) 养老诈骗专项整治。重点围绕“涉老”食品、保健食品的安全、及广告监测、相关电子商务平台等情况开展专项检查，依托当地 12315 平台和热线，扩宽诉求渠道，及时受理相关投诉举报。截止目前共检查 51 家“涉老”保险、保健食品企业，未发现相关问题；同时积极开展宣传，在辖区内 LDE 屏幕滚动播放“涉老”食品、保健品的诈骗信息，共计 1076 条宣传内容。

(2) 侵害未成年人专项治理。出动执法人员 93 人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 33 户次，对 11 家广告企业加强监管核实，检查网络食品经营者 173 户次，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13 批次。

(3) 开展民生领域专项整治。以涉企收费、教育收费、“天价”月饼、“天价”茶叶、粮油收购、化肥等价格专项为重点开展专项治理，以及“扫黄打非”、“铁拳行动”、烟花爆竹、考试作弊器材等专项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 297 人次，检查相关经营主体 156 家次。

4. 加强消费维权

(1) 成品油整治工作。召开成品油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对高新区在营加油站实行动态监管，现有加油站 8 家，其中 7 家在营，1 家因 117 县道改造停业。联合区公安局、区商务局、区经发局等单位开展成品油质量专项检查，出动执法人员 42 人次，检查 3 家次。

(2)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督查。共抽检综合类商品 50 批次。抽检经营者 29 家，总体抽查合格率 86%，对监督抽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立案调查。

(3) 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整治。联合交警对南屿镇绿驹电动车维修店涉嫌非法改装电动车开展执法检查，严厉打击非法改装电动车行为。

(4) 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召开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部署 2022 年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重点排查处理四类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防止出现排除、限制市场竞争问题。

5. 查办案件，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1. 强化案件查办。2022 查处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各类案件 103 件，罚没款合计 64.46 万元。通过处罚与教育相结合，有效打击了违法违规行为，规范了市场秩序。其中：欢聚乐园电玩城涉嫌侵犯“冰墩墩”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案推进奥林匹克知识产权保护，有效遏制侵权商品流入市场，获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充分的肯定和高度评价。

2. 强化专项执法。开展特种设备专项执法。2022 年以来，重点查处了福建省闽侯县峰峰豆制品有限公司涉嫌使用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锅炉）案、福建原动力汽车销售服

务有限公司涉嫌使用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案等特种设备违法案件。

3. 强化靶向执法。加强重点行业领域违法行为的查处，实行日常巡查与重点排查、集中整治与暗访抽查、日常监管与专项检查、执法检查与群众举报的“四结合”，为探索新案源、新领域开辟道路；完善投诉举报登记制度，拓宽群众监督渠道，引导群众依法有序反映问题，依法及时调查处理违法行政行为，严厉打击市场监督管理重点领域违法行为。

4. 强化部门联动。处理多单位案件线索 34 件，函告相关部门案件线索 7 件。有效形成执法合力，有效查处跨领域、跨区域的涉嫌违法问题，确保执法办案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4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5.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6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47.12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047.12	总计
			2047.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7.12	2,047.1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5.41	1,955.41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735.88	735.88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35.88	735.88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19.53	1,219.53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637.69	637.69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2	35.22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管理			0				
2013805	市场秩序 执法	327.58	327.58	0.0 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21	1.21	0.0 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 监管	4.90	4.90	0.0 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 监督管理 事务	202.93	202.93	0.0 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44.93	44.93	0.0 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43.07	43.07	0.0 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07	10.07	0.0 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9.45	19.45	0.0 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3.55	13.55	0.0 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1.86	1.86	0.0 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1.86	1.86	0.0 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9.09	19.09	0.0 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9.09	19.09	0.0 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0.58	10.58	0.0 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8.51	8.51	0.0 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7.69	27.69	0.0 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7.69	27.69	0.0 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4.59	14.59	0.0 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9	2.09	0.0 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1	11.01	0.0 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7.12	727.66	1,319.4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5.41	637.69	1,317.72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735.88	0.00	735.88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35.88	0.00	735.88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19.53	637.69	581.84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637.69	637.69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2	0.00	35.22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27.58	0.00	327.58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21	0.00	1.21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90	0.00	4.9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2.93	0.00	202.9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3	43.19	1.7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07	43.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7	10.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19.45	19.45	0.00	0.00	0.00	0.00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3.55	13.5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1.86	0.12	1.74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1.86	0.12	1.74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9.09	19.0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9.09	19.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0.58	10.5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8.51	8.5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7.69	27.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7.69	27.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4.59	14.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9	2.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1	11.0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 分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财 政拨 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2,047.12	一、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955.41	1,955.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3	44.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09	19.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69	27.6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47.12	本年支出合计	2,047.12	2,047.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2,047.12	总计	2,047.12	2,04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47.12	727.66	1,319.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5.41	637.69	1,317.72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735.88	0.00	735.88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35.88	0.00	735.8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19.53	637.69	581.84

2013801	行政运行	637.69	637.69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2	0.00	35.22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00	0.00	1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27.58	0.00	327.58
2013812	药品事务	1.21	0.00	1.2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90	0.00	4.9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2.93	0.00	20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3	43.19	1.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07	43.0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7	10.0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5	19.4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5	13.5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	0.12	1.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	0.12	1.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9	19.0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9	19.0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8	10.5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1	8.5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9	27.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9	27.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9	14.5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9	2.0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1	11.0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4.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3.93	30201	办公费	4.0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8.84	30202	印刷费	1.10	310	资本性支出	9.28
30103	奖金	121.7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28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3	30206	电费	0.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9	30207	邮电费	0.6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0.6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7.5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5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44.57	公用经费合计					83.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9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5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59
3. 公务接待费	6	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047.12 万元，支出总计 2,047.1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740.86 万元，降低 27%。主要是收支缩减。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2,047.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0.86万元，降低2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47.1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2,047.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0.86万元，降低2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27.6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44.57 万元，公用支出 83.09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19.4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047.12万元，支出总计2,047.12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740.86万元，降低27%，主要是：收支缩减。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47.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0.86万元，下降2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735.8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36.56万元，下降56%。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二) 2013801-行政运行637.6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4.5万元，下降8%。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三）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2 万元，增长 93%。主要原因是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四）2013804-市场主体管理 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6 万元，降低 13%。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五）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 327.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3.22 万元，降低 12%。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六）2013812-药品事务 1.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6 万元，增加 16%。主要原因是费用增加。

（七）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 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下达。

（八）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2.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降低 9.23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九）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7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预算项目。

（十）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6 万元，增加 6%。主要原因是费用增加。

（十一）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9 万元，增加 44%。主要原因是费用增加。

（十二）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6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调整支出功能分类。

（十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0.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49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十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8.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8 万元，降低 4%。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十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82 万元，降低 6%。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十六）2210202-提租补贴 2.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3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十七）2210203-购房补贴 11.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2 万元，降低 19%。主要原因是费用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7.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44.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83.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

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9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6%；较上年增加0.92万，增长89%。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6%；较上年增加0.74万元，增长8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1.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6%；较上年增加0.74万元，增长87%。主要是实际车辆使用需求增加。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7%；较上年增加 0.18 万元，增长 95%。主要是实际接待增加。累计接待 3 批次、2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单位自评项目。

2022 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8%，主要原因是：经费缩减。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4.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5.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4.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